

电子科技大学第五十二届运动会

田径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年9月27、28日

地点：清水河校区体育中心田径场

二、竞赛项目

1、学生男子组：（13项）

100M、200M、400M、800M、1500M、3000M、110M栏（栏高91.4cm）、4×100M接力、4×200M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7.26kg）

2、学生女子组：（10项）

100M、200M、400M、800M、1500M、4×100M接力、4×200M接力、跳高、跳远、铅球（4kg）

3、新生集体项目（2项）

30米板鞋迎面对接（6男、6女）

8×50M接力（6男、2女）

4、教工男子甲组：（4项）（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40岁以下，含40岁）

100M、4×100M接力、跳远、铅球（5kg）。

5、教工女子甲组：（4项）（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40岁以下，含40岁）

100M、4×100M接力、跳远、铅球（4kg）。

6、教工男子乙组：（3项）（1978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40岁以上）

60M、立定跳远、实心球（2kg）。

7、教工女子乙组：（3项）（1978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40岁以上）

60M、立定跳远、实心球（2kg）。

8、教工集体项目：（1项）

30米板鞋迎面对接（6男、6女）

三、参加办法

1、学生以学院为单位组队，研究生归所在学院报名；继续教育学院院办班归院组队，各学院办班归所在学院组队。参赛队员必须是本校在籍、在册、在读学生。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示范性微电子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格拉斯哥学院、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自动化工程学院、物理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英才实验学院、数学科学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航空航天学院、材料与能源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医学院、电子科学技术研究院、基础与前沿研究院、通信抗干扰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2、教职工以党委、党总支或直属支部为单位组队。其中甲组：年龄在40岁以下（含40岁），乙组：年龄在40岁以上。

3、各参赛单位报领队1人、教练1人（均限报老师）。如参赛人数不足10人，只报领队1人。

4、各单位男、女每单项限报2人，有田径高水平运动员的单位，每单项可另报2名田径高水平运动员。每人限报2项，可兼报接力项目（接力项目不受是否田径高水平运动员限制）。

5、参加1500米、3000米跑运动员，检录时需出示校医院体检合格证明（由各学院自行组织运动员到校医院体检），否则不能参赛。

6、参赛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无故缺席。若比赛检录无故缺席（弃权），将取消其该项目及后续所有项目的参赛资格。若特殊情况允许请假，需提前一个单元向竞赛总管提出书面申请，并加盖参赛单位公章，经竞赛总管同意，签字方可请假。无故缺席、不服从裁判、不遵守赛场纪律或不道德行为，每人每次扣除团体总分5分。

四、竞赛办法

1、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田径管理中心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2018-2019规则》。

2、径赛项目除100M、200M采用预决赛外，其余各项均为一次性决赛。

3、单项报名人数不足8人（队）时，为一次决赛，递减1名录取名次。单项报名人数（队）数不足4人（队）取消该项比赛。

4、参加接力项目的各单位，必须统一着装参赛，否则取消比赛资格。

5、赛前检录，将查验参赛运动员的身份证，凡报名表上信息与身份证上信息不符者一律

不予参加比赛。

五、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 个人名次

1、学生组各单项按成绩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如名次并列得分相加取平均分，无下一名次，接力项目、集体项目按双分计算。

教工组各单项按成绩录取前六名，按9、7、6、5、4、3计分，如名次并列得分相加取平均分，无下一名次，接力项目、集体项目按双分计算。

2、田径高水平运动员取同等名次的前六名，并计入总分。（接力项目除外）。其决定成绩必须高于普通生同等名次的决赛成绩；此类学生径赛只有一个赛次，远度项目中此类学生只有三次试跳（掷）机会。

3、破校纪录者团体总分加10分。

4、凡非高水平运动队队员代表学校参加2019年四川省高校田径运动会单项获得名次的学生，按获得名次得分另加入该学院团体总分。

5、2019年“成电杯”体育比赛集体项目（团体）的前八名，按名次积分计入团体总分。

(二) 团体名次

1、学生团体总分按各学院“成电杯”集体项目名次，田径比赛运动员单项和接力比赛及破纪录加分综合计算，录取团体总分前十名，并颁发团体奖。

2、教工团体总分按运动员单项比赛、接力比赛、集体项目比赛、破纪录加分及甲乙组得分综合计算。

3、如团体总分相等，以破纪录多者列前，如仍然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列前；余类推。若还相等，则以“成电杯”所获名次排列进行比较。

六、报名

1、网上报名请访问网址：www.ydh800.cn/sign 运动会代码为：VCKW（大写），各报名单位密码请到体育部**刘凯宁老师**处领取。

2、报名时间：9月12日—9月20日，电子报名表录入后请通过网络提交报名表，并打印出纸张报名表，经领队签字、单位盖章后于9月20日（星期五）17:00前送交清水河校区体育部综合训练馆205办公室王涛老师处。报名如有疑问，请联系**刘凯宁老师**：[13880725833](tel:13880725833)。

3、田径高水平运动员须在电子报名盘中选“特”，若报错组别，否则取消其比赛及录取

资格。接力项目请直接在“集体项目”的空格处打“√”即可。（注：凡是参加4X100米、4X200米接力赛的队员名单必须是报名单上的运动员，否则不予参赛。板鞋迎面接力的项目，不用上报名单。）凡报名程序上出现多报人员的情况，编排时将按规则规定人数顺位编排，多出人员将自动删除。

4、一经报名不得更改、补报，更不得冒名参赛，违者取消比赛及录取资格。

七、其它

1、仲裁委员会由电子科技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聘请。

2、裁判员由体育部选派。

3、运动会竞赛规程、竞赛日程、运动会各项纪录在电子科技大学体育部网上下载。

4、本规程如有未尽事宜，由组委会修改、补充，并在技术会上加以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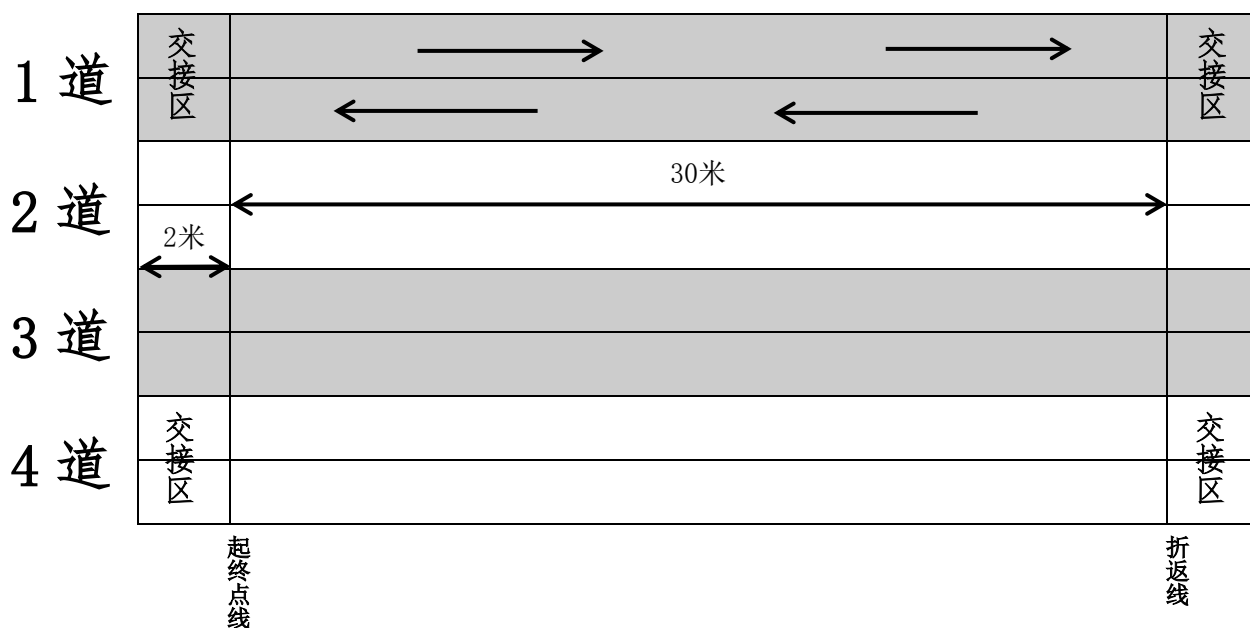
5、技术会于9月16日（星期一）中午13:00分在清水河校区体育训练馆二楼会议室召开，请各单位领队、教练准时出席（非常重要）。

电子科技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

2019年8月19日

板鞋迎面接力竞赛规则

(图一 板鞋接力场地图)



竞赛办法:

如图一所示，在田径场跑道上，两条跑道作为一条赛道，竞速距离 30 米，两端分别有 2 米的交接区，每组 3 人穿板鞋，第一组听发令员枪声，计时开始，持接力棒从起、终点线向折返线方向跑动，第二组在折返线交接区内穿上板鞋准备；第一组到达折返线处将接力棒交给第二组，第二组必须接到接力棒后方可越过折返线向起终点线处跑动，依次循环；待最后一组第一人的身体躯干到达终点线停表。最终以各队完成接力所用时间决出名次。（时间精确度为 0.01 秒）

犯规情况:

- 1、抢跑：鸣枪前跑进起跑线。
- 2、串道：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串离本跑道。
- 3、比赛中运动员脚脱离板鞋触地，未在原地穿好板鞋。
- 4、到达终点时，要求运动员的身体和板鞋须全部超过终点线后才能分离。出现运动员抵达终点时，两只板鞋的一部分仍未过线，脚与板鞋就已经分离的现象。
- 5、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或在退出接力区时，有阻挡或妨碍其他运动员跑进的行为。
- 6、队员在交接区外交接接力棒。
- 7、交接棒时交棒方脚脱离板鞋。

犯规判罚:

- 1、抢跑犯规：第一次给予警告，第二次取消犯规者该项目比赛资格。
- 2、发生犯规 2~7 中之一者，取消犯规者该项目比赛资格。

8×50M 接力 (4 男、4 女) 竞赛规则

- 1、比赛在标准田径场 400 米跑道上，采用分道跑形式进行。
- 2、各队比赛时的双数棒为女队员，单数棒为男队员。
- 3、运动员必须手持接力棒跑完全程，接力区范围为 10 米，交接棒必须在接力区内完成。
- 4、比赛以发令员枪声开始计时，第 8 棒运动员除头颈、四肢的身体躯干部分，到达终点线后沿垂直面计时结束。
- 5、比赛以各队到达终点所计时间的多少录取名次，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竞赛日程表

9月27日（星期五）上午

径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女子 | 100米 | 预赛 | 按成绩取8名 | 决赛 | 9:30 |
| 2、学生组 | 男子 | 100米 | 预赛 | 按成绩取8名 | 决赛 | |
| 3、学生组 | 混合 | 30米板鞋接力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4、教工组 | 混合 | 30米板鞋接力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5、教工乙组 | 女子 | 6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6、教工乙组 | 男子 | 6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7、教工甲组 | 女子 | 1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8、教工甲组 | 男子 | 1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9、学生组 | 女子 | 100米 | 决赛 | 8人1组 按成绩取8名 | | |
| 10、学生组 | 男子 | 100米 | 决赛 | 8人1组 按成绩取8名 | | |

田赛

| | | | | | | |
|--------|----|------|----|--------|--|------|
| 1、教工甲组 | 男子 | 铅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9:30 |
| 2、教工甲组 | 女子 | 铅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3、教工乙组 | 男子 | 立定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4、教工乙组 | 女子 | 立定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5、学生组 | 女子 | 跳高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6、学生组 | 男子 | 三级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9月27日（星期五）下午

径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男子 | 110米栏 | 预赛 | 按成绩取8名 | 决赛 | 14:30 |
| 2、学生组 | 女子 | 4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3、学生组 | 男子 | 4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4、学生组 | 女子 | 15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5、学生组 | 男子 | 15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6、学生组 | 男子 | 110米栏 | 决赛 | 8人1组 按成绩取8名 | | |
| 7、学生组 | 男子 | 4×2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8、学生组 | 女子 | 4×2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田赛

| | | | | | | |
|--------|----|-----|----|--------|--|--|
| 1、教工甲组 | 男子 | 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2、教工甲组 | 女子 | 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3、教工乙组 | 男子 | 实心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4、教工乙组 | 女子 | 实心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6名 | | |
| 5、学生组 | 男子 | 跳高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6、学生组 | 男子 | 铅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9月28日（星期六）上午

径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男子 | 200米 | 预赛 | 按成绩取8名 | 决赛 | 8:30 |
| 2、学生组 | 女子 | 200米 | 预赛 | 按成绩取8名 | 决赛 | |
| 3、学生组 | 男子 | 30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4、学生组 | 男子 | 8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5、学生组 | 女子 | 800米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6、学生组 | 混合 | 8×50米接力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田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男子 | 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2、学生组 | 女子 | 铅球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9月28日（星期六）下午

径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男子 | 200米 | 决赛 | 8人1组 | 按成绩取8名 | 14:30 |
| 2、学生组 | 女子 | 200米 | 决赛 | 8人1组 | 按成绩取8名 | |
| 3、学生组 | 男子 | 4×100米 | 决赛 | | 按成绩取8名 | |
| 4、学生组 | 女子 | 4×100米 | 决赛 | | 按成绩取8名 | |

田赛

| | | | | | | |
|-------|----|----|----|--------|--|--|
| 1、学生组 | 女子 | 跳远 | 决赛 | 按成绩取8名 | | |
|-------|----|----|----|--------|--|--|

“运动成电”十佳运动员、体育新星

评 选 办 法

为了激励广大学生发扬团结奋进、顽强拼搏、公平公正的体育竞赛精神，赛出风格、赛出水平。也为了让更多的学生通过网络关注校园体育活动，促进校园精神文明建设。体育运动委员会决定在本次运动会中通过网络投票评选出“运动成电”十佳运动员和体育新星（男、女各五名）。

一、评选范围

参加本次比赛的各学院学生代表队。

二、评选条件

1、“运动成电”十佳运动员评选条件：

- 1】凡参加本届田径运动会的二年级及以上学生。
- 2】赛场上有良好的赛风，遵守赛纪；服从裁判，讲风格，顾大局。
- 3】比赛中没有出现违纪、取消比赛资格、无故弃权等情况。
- 4】在以往比赛中顽强拼搏，获得单项前三名成绩，为学院争得过荣誉。
- 5】在学生中有良好的表率作用，带动身边的同学参与体育活动。

2、体育新星评选条件：

- 1】参加本次比赛（田径运动会）的一年级学生。
- 2】赛场上有良好的赛风，遵守赛纪；服从裁判，讲风格，顾大局。
- 3】比赛中没有出现违纪、取消比赛资格、无故弃权等情况。
- 4】在比赛过程中，积极奋进，顽强拼搏，有较好的运动成绩，体现更高、更快、更强的奥林匹克精神。

三、评选办法

“运动成电”十佳运动员的评选，由各学院参赛队推荐十佳人选男、女各一人。于9月25日17:00前，将被推荐学生的照片及田径运动会参加项目上传至体育部微信公众平台，运动会期间经手机微信投票，根据微信平台上统计的投票情况，最终评出获奖者。

体育新星（男、女各五名）的评选，由各学院参赛队推荐体育新星提名一人（男女不限），于9月25日17:00前，将被推荐学生参加体育活动的照片及相关事迹上传至体育部微信公众

平台，运动会期间经手机微信投票，根据微信平台上统计的投票情况，最终评出获奖者。

四、评选名额

“运动成电”十佳运动员：10名（男女比例不限）；

体育新星：男生5名，女生5名。

五、奖励

分别授予电子科技大学第52届运动会“运动成电”或“体育新星”获奖证书、奖杯。

六、注意事项

1、各学院在评选推荐中，要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将评选活动与平时教育管理结合起来，防止单纯任务观点，不搞形式主义。

2、各学院被推荐者上传照片时，请注明学院、姓名和今年参加的校内、校外体育竞赛项目及成绩、本届运动会参加的项目。

“运动成电”、体育新星推荐人选上传时间：9月25日17:00之前。

3、手机投票从9月27日10:00开始，9月28日14:30截止。

4、评选结果将在闭幕式上宣布并颁奖。

电子科技大学第五十二届运动会组委会

2019年8月19日

“我的运动会”手机摄影大赛

为了丰富校园体育文化氛围，体现体育活动融入生活。也为了让更多的学生通过网络关注校园体育活动，了解我校体育活动开展情况，促进校园精神文明建设。体育运动委员会决定在本次运动会中通过网络投票评选出“我的运动会”手机随手拍优秀摄影作品。

一、参与办法

- 1、凡校园内的体育活动、竞赛中用手机所拍摄的运动员、裁判员、志愿者、观众等精彩、感人的画面均可投稿。
- 2、校内教师、学生均可参加本次活动。
- 3、拍摄的作品要求像数 3264 X 1840 及以上，没有经过后期处理的原片。
- 4、参与者将作品上传至体育部微信公众平台（运动成电），请注明单位、姓名、作品简述。
- 5、上传时间：9月28日18:00前。

二、评选办法

- 1、大会组委会将组织评选组对所有作品进行综合评选，根据作品的多方面技术评比最终评出10幅作品给予奖励。
- 2、评选结果将于10月10日对外公布，体育部将通知获奖人员领取获奖证书。

三、注意事项

- 1、所拍摄的画面必须是运动会期间的活动画面。
- 2、所拍摄的作品不涉及个人隐私、保密事项等。
- 3、所提交的作品电子科技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电子科技大学体育部有对其公布和引用的权力。

电子科技大学第五十二届运动会组委会

2019年8月19日

参加入场式学院顺序

| 序号 | 学院全称 | 学院简称 |
|----|----------------------|-------|
| 1 | 继续教育学院 | 继教学院 |
| 2 | 英才实验学校 | 英才学院 |
| 3 | 材料与能源学院 | 材能学院 |
| 4 | 国际教育学院 | 国际教院 |
| 5 | 公共管理学院 | 公管学院 |
| 6 | 自动化工程学院 | 自动化学院 |
| 7 |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示范性微电子学院） | 电子学院 |
| 8 |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 信通学院 |
| 9 |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 计算机学院 |
| 10 |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 光电学院 |
| 11 |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 机电学院 |
| 12 | 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 信软学院 |
| 13 | 资源与环境学院 | 资环学院 |
| 14 | 数学科学学院 | 数学学院 |
| 15 | 基础与前沿研究院 | 基础前沿院 |
| 16 |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 生命学院 |
| 17 | 物理学院 | 物理学院 |
| 18 | 格拉斯哥学院 | 格拉斯哥 |
| 19 | 航空航天学院 | 空天学院 |
| 20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马克思学院 |
| 21 | 电子科学技术研究院 | 电科院 |
| 22 | 外国语学院 | 外语学院 |
| 23 | 医学院 | 医学院 |
| 24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经管学院 |